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「校徽徵選」比賽實施計畫

115.04.10課發會通過

一、活動宗旨

為形塑學校優質形象，展現彰德國中之精神內涵與美感教育成果，特辦理校徽徵選活動。期能透過師生的共同參與，設計出具備在地文化、學校發展願景及認同感之視覺識別標示（Logo）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（教務處及學務處）。

三、參賽資格

本校在學學生、全體教職員工。

四、設計精神與重點

設計應融合以下元素，展現本校特色：

- **學校辨識：** 需包含「彰德」或「彰德國中」之中文或英文代號字樣。
- **特色寓意：** 展現積極進取、適性揚才之教育精神，或結合彰德在地人文地景。
- **視覺特質：** 造型簡潔、色彩協調，且具備縮小應用於名片、制服刺繡或大型旗幟之可行性。

五、作品規格與繳交方式

1. **作品規格：**
 - A4尺寸「彩色稿」。
 - 需附 200 字以內之設計理念說明（含作品名稱、配色意義、構圖符號象徵）。
2. **繳交格式：**（除作品外需同時繳交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）
 - **紙本：** 手繪或電繪列印稿。（請於背面註記班級、座號、姓名及設計理念）
 - **電子檔：** 若為電繪，請提供 300dpi 以上之 JPG/PNG 檔。獲獎者需提供原始設計檔（如 AI、EPS 或 PSD）。檔名為班級+座號+姓名，並另附設計理念之word檔寄至 roselee0206@chc.edu.tw。
3. **繳交地點：** 學務處訓育組。

六、 評審機制（總分 100分）

採「專業評審」與「全校票選」兩階段分數加總：

（一）專業評審（80分）

邀請美術專業教師、行政代表及專家組成評選委員會。

項目	佔分	說明
主題代表性	25分	能明確傳達彰德國中精神與特色。
視覺美感	25分	構圖美觀、色彩分配、整體視覺平衡。
應用可行性	10分	便於印刷、刺繡、縮小應用。
創意表現	20分	設計構思獨特性。

（二）全校票選（20分）

1. 初審篩選：由專業評審先選出 5-10 件入圍作品。
2. 投票對象：全校學生、教職員工（每人限投一票）。
3. 計分方式：得票數第一名獲得20分、第二名獲得18分、……，依此類推。

七、 活動期程

1. 徵稿期間：115年4月20日至5月29日。
2. 初審與公告入圍：115年6月3日。
3. 全校票選日：115年6月4日。
4. 結果公佈：115年6月5日。

八、 獎勵辦法

- 特優（1名）：獎金2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- 優等（2名）：獎金1000元及獎狀乙紙。
- 佳作（若干名）：獎金500元及獎狀乙紙。

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「校徽徵選」

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

作品名稱： _____

作者姓名： _____（以下稱甲方）
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

聯繫電話： _____

甲方參加「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（以下稱乙方）校徽徵選比賽」，同意於作品獲選（含特優、優等、佳作）後，簽署本同意書並遵守以下條款：

1. **原創保證：** 甲方保證作品為其本人原創且未曾公開發表，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。若有抄襲侵權情事，由甲方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並退回已領取之獎勵。
2. **權利讓與：** 甲方同意於作品獲得「特優」、「優等」、「佳作」時，自獲獎日起將該作品之「著作財產權」全數無償讓與乙方（彰德國中）。
3. **修改權與應用：** 乙方對獲選作品擁有修改、重製、公開展示、改作（如製作校服、宣傳品、公文）及相關開發之權利，不限時間、地點、次數。
4. **人格權條款：** 甲方同意對乙方及其授權之人，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。乙方在應用時得視需要標示或不標示作者姓名。

甲方簽名： _____

法定代理人簽名（參賽者未滿18歲）： _____

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